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5
聯絡人：葉曉文
電　話：(02)77366161

受文者：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五)字第10600530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宣導單張、操作手冊(0053005A00_ATTCH4.pdf、0053005A00_ATTCH5.pdf)

主旨：檢送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安心家長會員宣導單張及操作手冊各1份(附件)，請透過各種宣傳管道鼓勵家長訂閱，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為提供學校午餐透明化資訊，建立學校食品風險管理機制，本部配合行政院食品雲追溯、追蹤政策，建置「校園食材登錄平臺」(網址：https://fatraceschool.moe.gov.tw/frontend/)，並與衛生福利部會銜修正發布「學校餐廳廚房員生消費合作社衛生管理辦法」，於第9條規定，供售學校食品之廠商，應至校園食材登錄平臺登載當日供餐資訊；學校設有廚房並自行製備餐食者，應由學校或供應商登載。同辦法第19條規定，學校應將「登載詳實供餐資訊」及違約罰則納入學校與食品廠商簽訂之契約。

二、校園食材登錄平臺自104年起完成各級學校及公設幼兒園全面上線登錄，透過透明化之學校午餐資訊揭露，可以讓學生、家長及社會大眾查詢學校供餐情形，進行全民監督；另一方面可嚇阻不良廠商及產品進入校園，藉此要求業

者自律，提供具品質及衛生、安全之食材。此外，在發生食安事件時可以透過平臺查詢快速掌握問題食品是否流入校園，儘速通知學校進行問題食品下架，另農業及衛生單位亦加強至食材源頭之農戶、供應商或銷售商、團膳公司及學校現場查核食材、食品及貯存、製備餐飲之場所等，期透過登錄、揭露及查核之機制，保障校園師生飲食安全。

三、106年度起，為能增加與家長互動及提升健康飲食觀念，本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建置APP功能，推動「主動式安心家長會員登錄機制」，由原先被動式查詢，進一步主動提供家長可於手機訂閱學生午餐資訊及相關健康飲食知能，並定期推播相關健康飲食知能。期望從家長端開始，強化校園食材登錄作業與家庭健康飲食教育之實質連結，爰請學校透過各種宣傳管道鼓勵家長訂閱。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本部綜合規劃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04-19 16:13:16